

## 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4 月 8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万柏方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万柏方先生所作的《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 2022 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资产质量及财务状况良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部分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定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对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决。

####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相关工作，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待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公司股本增加后，根据股本实际变更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及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事宜。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表

决。

###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薪酬制度及其他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

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该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4 票。关联董事万柏方、袁锁军、万捷、陈建平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薪酬制度及其他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该事项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关联董事万柏方、袁锁军、万捷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公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胜任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1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本年度不送红股。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实施完毕。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有关规定，公司应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进行相应调整，授予价格由 18.38 元/股调整为 12.12 元/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34.00 万股调整为 201.00 万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关联董事万柏方、袁锁军、万捷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公司《激励计划》的规定，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1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1.25 万股（调整后）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由公司作废处理。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关联董事万柏方、袁锁军、万捷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 **1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激励计划》《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189.75 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

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30 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对该事项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及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关联董事万柏方、袁锁军、万捷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得通过。

####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治理实际，公司拟修改《独立董事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治理实际，公司拟修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三)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 5、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 6、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 7、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及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 8、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期归属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图南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